

台水企業工會 111 年上半年(1~6 月) 會議議案處理情形彙整表

編號	提案屆次及單位	案由及決議	處理情形	備註
1	111.01.04 6-14 常務 理事會議  111.02.18 6-14 理監 事會議  (總會)	案由：本會業務需要擬續聘林連茂及劉昌仁為本會顧問。 決議：延聘林連茂及劉昌仁為本會顧問至 111 年 5 月 31 日;提理監事會議審議。  決議：照案通過，聘任至 111 年 6 月 11 日。	已依決議辦理。	結案
2	111.01.04 6-14 常務 理事會議  111.02.18 6-14 理監 事會議  (三分會)	案由：建請事業單位於各區(工程)處成立法務單位或編制法務人員以處理員工因公涉訟之問題。 決議：請蔡常務理事健萍協助修正提案內容後送理監事聯席會議討論。  案由：建請事業單位常年編列預算支應各區(工程)處聘請法律顧問，提供員工諮詢相關司法問題，以利評估涉訟案件處置程序。 決議：提案總處勞資會議辦理。	1. 已於 111.03.28 提公司 6-13 勞資會議討論，會中業管單位說明：各區處同仁因公有法律上問題，法規組也都樂意回答說明，如有訴訟上需要，像是狀紙修改，也樂於提供意見，同仁如有因公涉訟需要聘請律師，可公文函報總處增配預算。 2. 6-13 勞資會議決議略以：依現行規定辦理，並請勞資代表協助宣導本公司相關措施。	結案
3	111.01.04 6-14 常務 理事會議  (七分會)	案由：建請修正本公司用戶進水管新裝工程費統一收費標準表。 決議：行文事業單位研議辦理。	1. 本會以 111.01.10 台水企工字第 1110000024 號函文事業單位。 2. 台水公司以 111.01.19 台水營字第 1110001721 號函復本會錄辦研議。 3. 經 111 年初營業處研擬調漲，並赴國營會爭取，惟經國營會表示現今經濟氛圍不宜，予以婉拒，故本案暫於保留。	保留

編號	提案屆次及單位	案由及決議	處理情形	備註
4	111.01.04 6-14 常務 理事會議  111.02.18 6-14 理監 事會議  (北工分會)	案由：建請公司將公務車加保「車體損失險」，降低公司車輛維修成本及減輕同仁自行負擔之費用。 決議：提勞資會議討論。  決議：提案內容修正後提勞資會議討論。	1. 本會於 111.03.28 提公司勞資會議討論。 2. 本案業經公司第 6 屆第 13、14、15 次勞資會議討論。 3. 111.11.09 第 6 屆第 15 次勞資會議，本會董理事長於會中向主席說明：「本案於歷次會議，工會一向爭取不對員工求償。且查本公司無「駕駛」之職務類別，得不需負擔權責劃分表專任司機的比例賠償責任，請釐清有相關行政車輛之規定」。本案主席基於職性之概念，認同應秉公平正義原則，決議：「本案應不需比照本公司之權責劃分表辦理」。會後簽陳總經理裁決，經總經理為提升公務運作順利及保障員工權益，裁示於 111 年 12 月 26 日廢除本公司 98 年 8 月 6 日台水行字第 0980011371 號函規定：「(二)若有過失責任且各項保險理賠金額仍不理賠時，不足總金額由駕駛人負擔百分之二十，本公司負擔百分之八十」之規定。	結案
5	111.01.04 6-14 常務 理事會議  (中工分會)	案由：建議辦理相關採購案件人員，應依規定受相關業務訓合格者較妥。 決議：已於會中提供中工分會解決方式，本案保留。	本案保留	保留
6	111.01.04 6-14 常務 理事會議  (中工分會)	案由：辦理監造業務同仁，應須具有品管人員訓練合格之資格。 決議：建議參訓人數儘可能依需求數不訂上限，函請事業單位研議辦理。	1. 本會以 111.01.10 台水企工字第 1110000025 號函文事業單位。 2. 台水公司以 111.04.20 台水人字第 1110013566 號函復本會，內容略以： (1) 查國營會核配給委託之相關事業及民間代訓單位之次年報名人數，已無法加增人數。 (2) 因公司未具營建或品管相關訓練 2 年以上辦學之經驗，未符合申請代訓機構之基本條件。	結案
7	111.01.04 6-14 常務 理事會議  (中工分會)	案由：有關士級員工升任高工等，建請公司研議妥適公平機制。 決議：他分會高工等士級因故調動單位，占新單位之高工等缺額，影響該單位士級升等機會，請貴分會理事長與單位首長溝通並重申，高工等出缺應立即辦理甄	本案保留	保留

編號	提案屆次及單位	案由及決議	處理情形	備註
		審，以維護單位同仁之權利，本案保留。		
8	111.01.04 6-14 常務 理事會議  (屏東分會)	案由：有關調派屏東區管理處之本會會員會籍卡，請各分會協助回歸屏東分會，以利本會造冊會籍資料。 決議：部分分會會員會籍卡資料不完整，會員基本資料請屏東分會先向所屬事業單位人事單位索取，本案保留。	本案保留	保留
9	111.01.04 6-14 常務 理事會議  (屏東分會)	案由：本公司配合中央政策及業務需求成立屏東區管理處，本分會業已成立，有關會員會費應提撥至本會。 決議： (1)有關 110 年 8 月至 12 月業務中七分會支出推展費部分，七分會拆分核撥屏東分會金額為 36,000 元 (8-12 月份累計 124,319x0.7-50,372 [已核撥])，原 36,651 元取整數 36,000 元。 (2)定期及活儲以 7 月 1 日七分會會員數為分母，另七分會原始會員移入屏東分會會員數為分子，計算金額後核撥屏東分會。 (3)請屏東分會儘速辦理銀行帳戶印鑑變更相關事宜，完成後函文通知七分會辦理核撥事宜。	1. 七分會及屏東分會會員會費自 110.11 月份起即已分別核撥至各該分會。七分會應移撥工會經費至屏東分會部分，亦業已完成移撥。 2. 已於 110.01.09 順利圓滿辦理完成屏東分會選舉事宜，總會亦協助正式成立及會務運作。 3. 屏東分會成立前總會暫撥 10 萬元供籌備處業務支用，屏東分會業於 111.04.13 將上開款項歸墊總會。	結案
10	111.02.18 6-14 理監 事會議  (總會)	案由：本會第 6 屆 9 人小組第 7 次會議決議通過，全國產業總工會代表一席由潘宏城遞補；中華民國能源工會代表一席由蔡政翰遞補；台灣總工會代表一席由蕭瑞榮遞補。 決議：照案通過。	已依決議辦理。	結案
11	111.02.18 6-14 理監 事會議  (總會)	案由：本會第 7 屆理事、監事等選舉將屆，各分會分配會員代表名額，請依本會會員代表大會組織規則第二條辦理，計算會員人數以何月份為基準。 決議：以 111 年 3 月 1 日為計算會員人數基準，會後請各分會以上述日期提報會員人數。	本會以 111.03.01 台水企工字第 1110000125 號函文，請各分會在 03.07 前將會員人數函報本會。	結案

編號	提案屆次及單位	案由及決議	處理情形	備註
12	111.02.18 6-14 理監事會議 (吳鴻明)	案由：建議勞資會議勞方代表列席參加本會理監事會議及邀請勞教活動。 決議：本案將視情況邀請勞資代表參與活動。	本案保留	保留
13	111.02.18 6-14 理監事會議 (張天奕)	案由：建議總會統一辦理各分會會務人員集訓。 決議：各分會新進會務人員如對會務不明瞭，請先行就教鄰近分會資深會務人員，以利會務推展，另各分會如乃有需求總會將指派幹部協助。	本案保留	保留
14	111.04.15 6-6 臨時理事會議 (許美琴)	案由：有關春節期間供水應變小組人員，其輪值時間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止，建請公司自 112 年開始可比照平常上班機制有半小時彈性。 決議：春節供水應變小組係為穩定春節供水，公司人力不足若採彈性上班，勢必造成無人可即時銜接工作，有應變、協調、聯繫等異常情事之可能發生，本案保留。	本案保留	保留
15	111.04.15 6-6 臨時理事會議 (蔡健萍)	案由：有關「台灣自來水公司員工撫育三歲子女減少工時」不適用彈性工時乙案。 決議：函請事業單位研議可否比照彈性上下班方式辦理。	1. 本會以 111.04.18 台水企工字第 1110000237 號函及 111.08.24 台水企工字第 1110000439 號函文事業單位。 2. 台水公司以 111.09.02 台水人字第 1110030119 號函本會，內容略以： (1) 查本公司員工撫育未滿 3 歲子女減少工時實施要點係優於現行性別工作平等法 19 條之規定，且考量員工因減少工時期間致有延長工時之需求，已經由勞雇雙方同意辦理補休在案(本要點第 10 點)，倘員工不同意則得依性工法第 19 條規定辦理。 (2) 前述第 10 點係指加班事由屬經常性業務時申請減少工時而須加班處理時適用，倘加班事由屬突發性、臨時新增業務、夜間配破管搶修、假日監工等非原減少工時時段衍生之加班，仍得依員工意願申請加班或補休。	結案
16	111.04.15 第 6 屆第 6	案由：經多數監造同仁反應，工務所往返工地之差勤費入不敷出，	1. 本會於 111 年 9 月 27 日 (6-15) 勞資會議中提出討論，台水公司以	繼續追蹤辦理

編號	提案屆次及單位	案由及決議	處理情形	備註
	次臨時理事會議 (北工、中工、南工分會)	為創友善工作環境建請取消長差雜費打七折之規定，以補監造同仁開銷支出及改善其經濟壓力。 決議：公司工程處派駐工地人員差勤費支給要點應修正或廢止；提勞資會議討論。	111.11.09 台水人字第 1110040084 號函文 6-15 勞資會議紀錄，本案決議請人力資源處行文請示經濟部國營會。 2. 台水公司以 111.11.21 台水人字第 1110040839 號函，報請經濟部有關本公司員工自工務所至監工工地差旅費，擬比照工程處監造人員適用〔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〕報支。 3. 目前經濟部尚未正式函復公司。	
17	111.04.15 第 6 屆第 6 次臨時理事會議 (總會)	案由：檢陳本會各分會第 7 屆會員代表名冊一份。 決議：第三分會會員代表數 5 席，由王柱翔遞補；第七分會會員代表陳建良放棄當選，改依序由蔡佳霖遞補；其餘照案通過，本會第 7 屆會員代表數合計 62 席。	已依決議辦理。	結案
18	111.04.15 第 6 屆第 6 次臨時理事會議 (總會)	案由：檢陳本會第 7 屆理、監事暨勞資會議勞方代表選舉公告草案一份。 決議： (1)與會人員建議：五之(三)…於理監事會議辦理資格審查…增列分會理事長；4 月 27 日候選人資格審查納入公告；投票時間加註(如因議案討論，時間需異動，由選舉主席裁示微幅調整)；其餘照案通過。 (2)依與會人員建議修正後辦理公告，並函報勞動部核備。	選舉公告本會以 111.04.18 台水企工字第 1110000240 號函文陳報勞動部，勞動部以 111.4.26. 勞動關 1 字第 1110007539 號函核復本會。	結案
19	111.04.27 6-15 理監事會議 (總會)	案由：審查 111 年度各分會函送模範勞工。 決議：審查通過，本會部分於第 7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表揚。	111 年度模範勞工表揚，因疫情因素延至 111.11.10 併本會認識 AI 教育訓練活動，假公司專訓中心辦理完成。	結案
20	111.04.27 6-15 理監事會議 (總會)	案由：檢陳本會第 7 屆理事、監事及勞資會議勞方代表候選人資格審查。 決議：審查通過。	已辦理完成。	結案
21	111.04.27 6-15 理監事會議 (總會)	案由：本會第 7 屆理事、監事及勞資會議勞方代表候選人號次抽籤。 結果：會議中公開抽籤，詳如附名單。	本會以 111.05.05 台水企工字第 1110000273 號開會通知(7-1 會員代表大會)，檢附本會第 7 屆理事、監事及勞資會議勞方代表候選人名冊(抽籤號次)。	結案



編號	提案屆次及單位	案由及決議	處理情形	備註
		分，行文事業單位資訊處研議開放系統可行性。		
26	<p>111.05.25 7-1 會員代表大會 (盧美倫)</p> <p>111.08.18. 7-2 理監事會議</p> <p>111.10.24 7-3 常務理事會議</p> <p>111.11.10 7-3 理、監事會議 (總會)</p>	<p>案由：有關本會推派出席代表及勞工董事辦法第三條(9人小組)建議刪除，權責回歸理事及監事，並且提勞工董事名單送請理事及監事審議時，勿只提3人名單，應給予理事及監事更多選擇權利。</p> <p>決議： 1.廢除9人小組(提名小組)事涉本會章程及相關辦法需配套修改，併章程檢討小組研議是否廢除。 2.放寬9人小組提出勞工董事建議名單之數額，列案送本會理事會討論。</p> <p>決議：俟7-3理監事會議討論。</p> <p>決議： (1)提本會第7屆第3次理監事聯席會議辦理。 (2)推派方式由理事長提出名單後，以不記名投票(同意或不同意)，倘名單未通過者，再由理事長改提名單後，亦以不記名投票方式辦理。</p> <p>決議： (1)除理事長及監事會召集人為當然成員外，17位分會理事長推派3位、27位理事推派3位、9位監事推派1位；依說明一常務理事會決議由理事長提出名單後，現場以不記名投票(同意或不同意)行使同意權方式辦理。 (2)投票結果如下並照案通過。分會理事長同意票：王英凱15票、翁淳宗15票、李姿瑩13票。理事同意票：邱逸棋23票、林文雄25票、林伯展25票。監事同意票：龍澐翔9票。</p>	<p>111.11.10 召開7-3理、監事會議已推派完成，本會第7屆九人小組成員：董季琪、丁盛輝、王英凱、翁淳宗、李姿瑩、邱逸棋、林文雄、林伯展、龍澐翔。</p>	結案

編號	提案屆次及單位	案由及決議	處理情形	備註
27	111.06.02 7-1 理監事 會議	案由：選舉本會第 7 屆常務理事。 選舉結果： (1)常務理事選舉票 27 張，實領選舉票 25 張，有效選舉票 25 張，未領空白票 2 張。 (2)常務理事當選名單及得票數：侯偉倫(士)25 票、陳祐銓(士)25 票、藍秉修(士)25 票、董季琪(士)25 票、劉學綸(員)25 票、呂多默(員)25 票、李霽原(員)24 票、王永慶(士)24 票、蔡健萍(約)23 票。	1. 本會以 111.06.02 台水企工字第 1110000310 號公告發文當選公告。 2. 勞動部以 111.06.02 勞動關 1 字第 1110010297 號函同意備查。 3. 勞動部以 111.06.23 勞動關 1 字第 1110137619 號函文檢送理事長當選證書。	結案
	111.06.02 7-1 常務理 事會議 (總會)	案由：選舉本會第 7 屆理事長。 選舉結果： (1)理事長選舉票 9 張，實領選舉票 9 張，有效選舉票 9 張。 (2)理事長選舉當選人及得票數：董季琪 9 票。		
28	111.06.02 7-1 監事會 議 (總會)	案由：選舉本會第 7 屆監事會召集人。 選舉結果： (1)監事會召集人選舉票 9 張，實領選舉票 9 張，有效選舉票 9 張。 (2)監事會召集人選舉當選人及得票數：丁盛輝 9 票。	1. 本會以 111.06.02 台水企工字第 1110000310 號公告發文當選公告。 2. 勞動部以 111.06.02 勞動關 1 字第 1110010297 號函同意備查。	結案
29	111.06.02 7-1 理監事 會議 (總會)	案由：本會財產移交第 7 屆理事會保管。 決議：請會務人員會後整理列冊移第 7 屆理事會保管。	已依決議辦理。	結案
30	111.06.02 7-1 理監事 會議 (總會)	案由：提名本會副理事長。 決議：劉常務理事學倫擔任本會第 7 屆副理事長。	已依決議辦理。	結案